

教育部體育署 113 學年度「全國國民中學班際大隊接力錦標賽」臺中市複賽開幕典禮須知

一、集合時間地點：各校請於 114 年 4 月 10 日（星期四）上午 8:50 前至定位集結完畢（各校開幕位置圖如附件）。

面對司令臺的左邊（雙數）：右邊（單數）

二、開幕典禮注意事項：

1. 統一由八年級組出席開幕典禮。

2. 各校請指派一員持單位牌（雙手置於單位牌上緣兩側）。

3. 運動員請成一路縱隊。（隊伍順序為單位牌、運動員）。

4. 退場後持單位牌同學請將單位牌置於司令台前，由大會工作人員統一收回。

三、礦泉水提供：報名 1 隊提供 1 箱、報名 2 隊提供 2 箱、報名 3 隊提供 3 箱，喝不夠再領取。

四、補助：

1. 報名參賽之市立國中（含市立高中），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補助每校租車車資最高補助 6,000 元。私立國中如有車資補助需求可向本市國民中學體育促進會提出申請，最高補助 6,000 元。

2. 市立國中（含市立高中）參賽單位完成報名後應於 114 年 4 月 17 日前，檢送實支領據（抬頭：臺中市立成功國民中學）（原始憑證留校備查）掛號郵寄至成功國中彙整。

3. 已繳交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體育促進會常年會費之私立國中參賽單位完成報名後應於 114 年 4 月 17 日前，檢送實支領據（抬頭：臺中市國民中學體育促進會）掛號郵寄至沙鹿國中彙整。

4. 上述(二)、(三)參賽補助若申請逾期，註銷補助。

五、獎勵：七年級組錄取 10 名、八年級組錄取 10 名、九年級組錄取 8 名，優勝單位頒發獎盃、獎狀及每隊獎金。

113 學年度全國國民中學班際大隊接力錦標賽--臺中市複賽 開幕位置圖

